

大安市广投中能光热发电有限公司

[2023] 字 033 号

关于《吉西基地鲁固直流白城 140 万千瓦外送项目 2-1（光热 100MW）工程配套风电升压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

审批的请示

吉林省生态环境厅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单位委托吉林省励能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吉西基地鲁固直流白城 140 万千瓦外送项目 2-1（光热 100MW）工程配套风电升压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已编制完成，予以呈报，请予审批。

为了与白城市生态环境局大安市分局文件《关于吉西基地鲁固直流白城 140 万千瓦外送项目 2-1(光热 100MW)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(大环建字(2022)11 号)相对应，项目名称由《吉西基地鲁固直流 140 万千瓦外送项目大安 400MW 风电配套升压站工程》调整为《吉西基地鲁固直流白城 140 万千瓦外送项目 2-1（光热 100MW）工程配套风电升压站项目》，特此说明。

我单位郑重承诺，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，落实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对报送的《吉西基地鲁固直流白城 140 万千瓦外送项目 2-1（光热 100MW）工程配套风电升压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及其它相关材料的实质内容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准确性负责，如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申请材料的，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大安市广投中能光热发电有限公司

2023 年 5 月 29 日

大安市广投中能光热发电有限公司

2023 年 5 月 29 日发布